

臺北市 106-2 至 108 學年度跨校臺北市適應體育教師專業社群工作坊

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
- (二)推展學校適應體育計畫。
- (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活化課程與教學要點。

貳、目的：

- (一)增進特教教師對特殊教育學生融合式體育教學起點評估之能力。
- (二)精進特教教師與普教教師合作進行融合式體育教學之教學設計能力。
- (三)落實適應體育納入特殊學生 IEP 與完善融合式體育教學教學，提升身心障礙學生體適能。

參、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肆、承辦單位：臺北市立芳和國中 東區特教資源中心

伍、研習對象：

- (一)對本研習主題有興趣之臺北市公私立各級學校同校特教教師及體育教師 2 人 1 組。
 - (二)對本研習主題有興趣之臺北市公私立各級學校特教教師。
 - (三)對本研習主題有興趣之臺北市公私立各級學校體育教師。
- 若報名人數超過人數上限，錄取優先順序如上，錄取名單將於 107 年 4 月 18 日(三)公佈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請自行查閱。

陸、實施方式：

- (一)評估個案的身體活動能力。
- (二)與普教教師討論目前個案在普通班所受體育課程內容，及可行之課程調整內容(適應體育)。
- (三)特教教師與普通班教師於體育課時段，以協同教學或其他方式進行融合式體育教學。
- (四)於工作坊時機，分享上述歷程及執行之困難，並請教授及其他工作坊成員共同討論可能之解決方案。

柒、工作坊時間與主題：

培訓主題及內容		地點	講師
107/4/24(二) 08:30-11:30	實作分享與研討(一)	臺北市立芳和國民中學 東區特教資源中心 大會議室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姜義村 教授

107/5/22(二) 08:30-11:30	實作分享與研討(二)	臺北市立芳和國民中學 東區特教資源中心 大會議室	臺北市啟智學校 陳志偉 教師
107/6/26(二) 08:30-11:30	實作分享與研討(三)	臺北市立芳和國民中學 東區特教資源中心 大會議室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姜義村 教授

註：107 暨 108 學年度工作坊時間另行通知。

捌、報名方式：請於 107 年 4 月 17 日（二）前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
(<http://insc.tp.edu.tw/index/DefBod.aspx>)，完成報名程序。

玖、參加研習之教師請惠予公假派代方式出席；106 學年第二學期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 9 小時。

壹拾、注意事項：

- (一) 研習課程期間如遇颱風等天災等不可抗力因素，停課與否依臺北市政府是否停止上班為依據，不再另行通知。補課時間則再行公告。
- (二) 響應環保減碳運動，會場不提供紙杯、杯水，請自備環保杯。
- (三) 因校內無停車位，請多利用大眾交通工具與會。

壹拾壹、經費由東區特教資源中心相關經費下支應。

壹拾貳、本計畫陳報教育局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